

证券代码：600857

证券简称：宁波中百

公告编号：临 2018-046

##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宁波鹏渤投资有限公司要约收购 公司股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中百”或“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协助信息披露义务人宁波鹏渤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渤投资”或“收购人”）公告了《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鹏渤投资向除宁波太平鸟汇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宁波鹏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张江平以外的其他股东发出收购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的要约，预定收购的股份数量为12,671,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5%，要约价格为12.77元/股，要约收购有效期为2018年7月9日至2018年8月7日。目前，要约收购期限已经届满，现将本次要约收购结果公告如下：

### 一、要约收购基本情况

根据鹏渤投资披露的《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所示：

#### “1、要约收购的目的

本次要约收购主体为鹏渤投资，收购人看好上市公司的发展潜力，拟通过本次收购战略持股宁波中百，促进宁波中百稳定发展。本次收购不以终止宁波中百上市地位为目的。

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多合并持有宁波中百22,431,992股股份，占宁波中百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10%。收购完成后，宁波中百不会面临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的风险。

#### 2、要约收购的对象

本次要约收购的股份为除宁波太平鸟汇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宁波鹏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张江平以外的宁波中百股东所持的部分股份。

3、预定收购的股份数量：12,671,491 股

4、要约价格：12.77元/股

5、支付方式：现金支付

6、本次要约收购有效期：2018年7月9日至2018年8月7日

7、要约收购的申报代码：706045”

## 二、本次要约收购实施情况

1、收购人于2018年7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了《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并于2018年7月9日起开始实施本次要约收购。

2、宁波中百董事会于2018年7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了《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宁波鹏渤投资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要约收购事宜的独立意见》、《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宁波鹏渤投资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3、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11日，2018年7月21日及2018年7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共披露了三次鹏渤投资要约收购宁波中百的提示性公告。

4、收购人委托上海证券交易所在本次要约收购期内每日在其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公告前一交易日的预受和撤回预受要约股份数量以及要约期内累计净预受要约股份数量及股份比例。

## 三、本次要约收购的结果

截至2018年8月7日，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统计，在2018年7月9日至2018年8月7日要约收购期间，最终有1,267个账户共计84,734,775股股份接受收购人发出的要约。

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超过72,063,284股，收购人将按照同等比例收购预受要约的股份。计算公式如下：

收购人从每个预受要约股东处购买的股份数量 = 该股东预受要约的股份数 × (12,671,491股 ÷ 要约期间所有股东预受要约的股份总数)。剩余股份解除临时保管，不予收购。收购人从每个预受要约的股东处购买的股份不足一股的余股的处理将按照中登公司权益分派中零碎股的处理办法处理。

**特此公告。**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八日